

垣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领导小组

垣巩固衔接组〔2024〕10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提前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，县委组织部、县财政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乡村振兴局等有关单位：

根据垣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领导小组 3 月 20 日会议研究，现将 2024 年提前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31.03 万元（晋乡振发〔2023〕61 号），使用计划予以下达（详见附表）。

各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垣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垣农组发〔2021〕2 号）和《垣曲县扶贫项目资金公示公告制度》（垣脱贫攻坚组函〔2018〕5 号）及统筹整合资金“负面清单”相关要求，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。县乡村振兴局牵

头抓总、统筹安排，做好项目前期设计预算，县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实施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，县农业农村部门牵头组织食用菌产业类项目，其他项目由各乡镇牵头组织，村级具体实施，各乡镇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办理用地等相关手续，县扶贫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对产业帮扶项目统筹推进，确保收益分配科学合理。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项目高质高量按计划完成，使衔接资金发挥应有的帮扶效益。

附件：垣曲县 2024 年提前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

垣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
衔接乡村振兴领导小组

2024 年 3 月 21 日



垣曲县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类型	序号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项目概算	主管部门	备注
产业发展	1	古城镇峪子村食品加工厂二期项目	古城镇峪子村	160	古城镇人民政府	
	2	皋落乡皋落村君正食用菌基地项目	皋落村	580	农业农村局	
	3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	垣曲县	135	县委组织部	
	4	脱贫人口发展农业特色产业项目	垣曲县	263	乡村振兴局	
	5	小额贷款贴息项目	垣曲县	200		
		小计		1338		
巩固三保障	6	大学生资助项目	垣曲县	11	乡村振兴局	
		小计		11		
就业项目	7	稳岗补助项目	垣曲县	282.03	乡村振兴局	
	8	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	垣曲县	400		
		小计		682.03		
		合计		2031.03		